

番禺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 201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番禺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六、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 八、“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

第三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3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番禺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概况

一、番禺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职能简述

番禺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是区政府/区委主管人口和计划生育管理的工作部门。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番禺区人口和计划生育管理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1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0 个、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1 个、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0 个。

纳入番禺区财政 2013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番禺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	行政单位
2	番禺区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番禺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总编制人数 49 人，其中：行政编制 16 人，事业编制 33 人；在职实有人数 48 人，比上年增加（减少）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5 人、事业编制 33 人；离退休人员 23 人，比上年减少 2 人，其中离休 1 人、退休 22 人。

另外，编外人员（合同工、长期聘用人员等）30 人。

第二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	1	4867.99	一、一般公共服务	30	5050.64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二、外交	31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	32	
三、事业收入	4	538.94	四、公共安全	33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538.94	五、教育	34	
四、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	35	
五、附属单位缴款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6	
六、其他收入	8	38.2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7	198.80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9		九、医疗卫生	38	
非本级财政拨款	10	37.94	十、节能环保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事务	40	
	12		十二、农林水事务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44	
	16		十六、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45	
	17		十七、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35.78
	20		二十、粮油物资管理事务	49	
	21		二十一、储备事务支出	50	
	22		二十二、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24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5445.21	本年支出合计	54	5485.2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0.99	结余分配	55	
上年结转和结余	27	93.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54.64
	28			57	
合计	29	5539.86	合计	58	5539.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5 行=（1+3+4+6+7+8）行；29 行=（25+26+27）行；54 行=（30+31+...52）行；58 行=（54+55+56）行。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收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缴 款 收 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合计	其中 ： 政 府 性 基 金		合计	其中：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其中：			
											本级横 向财政 拨款	非本级 财政拨 款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5445.21	4,867.99			538.94	538.94			38.28		37.94
201			一般公 共服务	5,010.63	4,467.14			505.21	505.21			38.28		37.94
20112			人口与 计划生 育事务	5,010.63	4,467.14			505.21	505.21			38.28		37.94
2011201			行政运 行	226.73	226.73									
2011202			一般行 政管理 事务	27.26	27.26									
2011205			计划生 育家庭 奖励	1,872.80	1,872.80									
2011207			人口和 计划生 育信息 系统建 设	23.79	23.79									
2011208			计划生 育、生 殖健康 促进工 程	1,186.57	1,186.57									
2011209			计划生 育免费 基本技 术服务	91.91	91.91									

2011210	人口出生性别比综合治理	3.00	3.00									
2011211	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网络建设	938.14	470.75			467.39	467.39					
2011212	计划生育避孕药具经费	16.00	16.00									
2011213	人口和计划生育宣传教育经费	37.00	37.00									
2011214	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	164.92	164.92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241.36	241.36									
2011299	其他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1.14	105.04			37.82	37.82			38.28		37.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98.81	177.59			21.21	21.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9.55	158.34			21.21	21.2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77	135.7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3.78	22.57			21.21	21.21					
20808	抚恤	19.25	19.25									
2080801	死亡抚恤	19.25	19.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5.78	223.26			12.52	12.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5.78	223.26			12.52	12.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86	101.35			12.52	12.52					
2210203	购房补贴	121.91	121.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2+4+5+7+8+9）栏；2 栏 $\geq$ 3 栏；5 栏 $\geq$ 6 栏；9 栏 $\geq$ （10+11）栏。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 附 属 单 位 补 助 支 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合计	其中：						
						工资福 利支出	商品和 服务支 出	对个人 和家庭 的补助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5,485.22	1,225.58	664.05	116.85	444.68	4,259.64			
201			一般公共 服务	5,050.64	790.99	664.05	116.85	10.10	4,259.64			
20112			人口与计 划生育事 务	5,050.64	790.99	664.05	116.85	10.10	4,259.64			
2011201			行政运行	226.73	226.73	193.49	33.24					
20112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77.48					77.48			
2011205			计划生育 家庭奖励	1,872.80					1,872.80			
2011207			人口和计 划生育信 息系统建 设	23.79					23.79			
2011208			计划生育、 生殖健康 促进工程	1,186.57					1,186.57			
2011209			计划生育 免费基本 技术服务	91.91					91.91			
2011210			人口出生 性别比综 合治理	3.00					3.00			
2011211			人口和计 划生育服 务网络建 设	941.39	468.10	392.00	76.10		473.28			

2011212	计划生育 避孕药具 经费	16.00					16.00			
2011213	人口和计 划生育宣 传教育经 费	37.00					37.00			
2011214	流动人口 计划生育 管理和服 务	164.92					164.92			
2011215	人口和计 划生育目 标责任制 考核	241.36	10.10			10.10	231.26			
2011299	其他人口 与计划生 育事务支 出	167.69	86.06	78.56	7.50		81.62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	198.81	198.81			198.81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离退 休	179.55	179.55			179.55				
2080501	归口管理 的行政单 位离退休	135.77	135.77			135.77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43.78	43.78			43.78				
20808	抚恤	19.25	19.25			19.25				
2080801	死亡抚恤	19.25	19.25			19.25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235.78	235.78			235.78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235.78	235.78			235.78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113.86	113.86			113.86				
2210203	购房补贴	121.91	121.91			121.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2+6+7+8+9）栏；2 栏≥（3+4+5）栏。

表四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项目				2012 年度决算数			2013 年度决算数			2013 年度决算比 2012 年度决算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6,249.98	993.44	5,256.54	4,918.21	1,056.67	3,861.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	5,864.43	607.89	5,256.54	4,517.35	655.82	3,861.54	-1,347.07	-22.97	47.93	7.88	-1,395.00	-26.54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5,864.43	607.89	5,256.54	4,517.35	655.82	3,861.54	-1,347.07	-22.97	47.93	7.88	-1,395.00	-26.54	
2011201			行政运行	229.21	229.21		226.73	226.73								
2011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20		34.20	77.48		77.48							
2011204			人口规划与发展战略研究	9.98		9.98										
2011205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3,226.36		3,226.36	1,872.80		1,872.80							
2011207			人口和计划生育信息系统建设	32.71		32.71	23.79		23.79							

2011208	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工程	1, 124. 89		1, 124. 89	1, 186. 57		1, 186. 57						
2011209	计划生育免费基本技术服务	114. 57		114. 57	91. 91		91. 91						
2011210	人口出生性别比综合治理	4. 89		4. 89	3. 00		3. 00						
2011211	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网络建设	378. 77	368. 87	9. 90	470. 75	370. 75	100. 00						
2011212	计划生育避孕药具经费				16. 00		16. 00						
2011213	人口和计划生育宣传教育经费	36. 80		36. 80	37. 00		37. 00						
2011214	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	387. 58		387. 58	164. 92		164. 92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106. 29	9. 81	96. 48	241. 36	10. 10	231. 26						
2011299	其他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78. 17		178. 17	105. 04	48. 24	56. 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71. 89	171. 89		177. 59	177. 59		5. 71	3. 32	5. 71	3. 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9. 59	169. 59		158. 34	158. 34		-11. 25	-6. 63	-11. 25	-6. 6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0. 61	140. 61		135. 77	135. 7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 98	28. 98		22. 57	22. 57							
20808	抚恤	2. 29	2. 29		19. 25	19. 25		16. 96	738. 38	16. 96	738. 38		
2080801	死亡	2. 29	2. 29		19. 25	19. 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3. 66	213. 66		223. 26	223. 26		9. 59	4. 49	9. 59	4. 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3. 66	213. 66		223. 26	223. 26		9. 59	4. 49	9. 59	4. 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 45	61. 45		101. 35	101. 35							
2210203	购房补贴	152. 22	152. 22		121. 91	121. 91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 栏； 4 栏=（5+6） 栏； 7 栏=（4-1） 栏； 9 栏=（5-2） 栏； 11 栏=（6-3） 栏。

表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

表六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小计	已缴国库	应缴未缴国库	小计	已缴财政专户	未缴财政专户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	783.43	0.49	0.49		782.95	782.95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2							
二、专项收入	3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							
四、罚没收入	5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7	0.49	0.49	0.49				
七、其他收入	8	782.95				782.95	782.95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 栏各行=（2+5）栏各行；2 栏各行=（3+4）栏各行；5 栏各行=（6+7）栏各行；各栏合计=（2+3+…+8）行各栏。

表七 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40.68	340.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	278.20	278.20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278.20	278.20	
2011201			行政运行	226.73	226.73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3.23	3.23	
2011299			其他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8.24	48.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48	62.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48	62.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13	41.13	
2210203			购房补贴	21.36	21.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的，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费用。

1 栏=（2+3）栏。

表八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三公”经费支出					会议费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8.07	43.47	2.00		26.61	14.86	14.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58.07	43.47	2.00		26.61	14.86	14.60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58.07	43.47	2.00		26.61	14.86	14.60
2011201			行政运行	2.07	2.07			0.87	1.20	
2011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50						0.50
2011207			人口和计划生育信息系统建设	5.20	5.20			3.00	2.20	
2011208			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工程	5.00	5.00			5.00		
2011210			人口出生性别比综合治理	0.60						0.60
2011211			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网络建设	8.15	8.15			5.04	3.11	

2011213	人口和 计划生 育宣传 教育经 费	12.63	9.63	2.00		3.88	3.75	3.00
2011214	流动人 口计划 生育管 理和服 务	6.11	6.11			3.82	2.29	
2011215	人口和 计划生 育目标 责任制 考核	17.82	7.32			5.00	2.32	10.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支出情况。

1 栏=（2+7）栏；2 栏=（3+4+5+6）栏。

第三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收入总计5,445.21万元，支出总计5,485.22万元。与2012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1,326.51万元、下降19.58%；支出总计减少1,407.34万元，下降20.41%。主要原因：一是2012年收、支总计包含南部三镇；二是2013年收、支总计不包含南部三镇。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收入合计5,445.2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867.99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89.40%；事业收入538.94万元，占9.90%；经营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38.28万元，占0.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支出合计5,485.22万元。基本支出1,225.5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2.34%。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64.05万元，用于48个在职职工和17个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116.85万元，反映单位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费用；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44.68万元，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包括离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项目支出4,259.6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7.66%；经营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上缴上级财政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3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918.2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9.66%。与2012年相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347.07万元，下降22.97%。主要原因：一是2012年支出合计包含南部三镇；二是2013年支出不包含南部三镇。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4,517.35万元，占91.85%；

（二）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26.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行

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77.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项）1,872.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对计划生育家庭法定性、政策性奖励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类)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人口和计划生育信息系统建设（项）23.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人口和计划生育信息系统设计、建设、运行维护 and 数据分析等方面的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类)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工程（项）1,186.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免费提供计划生育夫妇生殖保健、遗传咨询、优生监测等方面的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类)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免费基本技术服务（项）91.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人口和计划生育法律、法规规定的免费技术服务支出。

7、一般公共服务(类)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人口出生性别比综合治理（项）3.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对出生性别比问题的综合分析、研究和协调相关部门综合治理的支出。

8、一般公共服务(类)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人口

和计划生育服务网络建设（项）470.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机构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9、一般公共服务(类)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避孕药具经费（项）16.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免费供应的计划生育避孕药具经费的相关业务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类)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人口和计划生育宣传教育经费（项）37.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人口和计划生育社会宣传教育方面的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类)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项）164.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96%，主要用于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方面的支出。

12、一般公共服务(类)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项）231.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84%，主要用于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奖励等方面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以考核成绩兑现奖励的。

13、一般公共服务(类)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105.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方面的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3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教育（类）0（款）0（项）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主要用于0。

六、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783.43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非税收入0%；专项收入0万元，占0%；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0万元，占0%；罚没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纳入预算管理0.49万元，其中应缴未缴国库0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782.95万元，其中未缴财政专户0万元。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履行一般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行政经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用于行政管理的费用，基本支出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包括办公用房维修租赁、执法部门办案费等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汇总本部门 2013 年度行政经费支出合计 340.68 万元，占本部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 6.93%。

八、“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3 年，番禺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含所属番禺区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站）共 2 个单位、74 人，“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8.07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1 万元，下降 5.85%。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2.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3.44%，比上年增加 2.00 万元，增长 1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12 年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事务。

2013 年全年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番禺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单位 1 个、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1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组织职能部门的负责同志到台湾开展社会管理服务学习考察活动支出 2.00 万元，主要用于赴台学习交流费等。根据我区进一步发展经济,改善民生,做好全民健康保障工作的迫切需要,重点考察学习台湾社会管理、优生优育、全民健保、社区建设的先进做法和成功经验，为我区经济建设、社会管理提供借鉴。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26.6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等）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维护费占“三公”经费总额的45.82%，比上年增加1.39万元，增长5.5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局机关(含所属单位的车辆车龄都在7年以上,逐渐进入维修期。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按照国家规定的汽车配备使用标准，对达到报废条件的0辆公务用车予以报废处置，更新购置0辆；经批准新增车辆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载客汽车0辆，大中型载客汽车0辆，其他汽车0辆。更新购置支出0万元，平均每辆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6.61万元。本部门及下属单位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7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7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26.61万元，减去公务用车租赁费0万元后，平均每辆3.80万元。车辆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责任制考核、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日常检查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保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三）公务接待费决算14.86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包括国内公务接待费用和外宾接待费用。国内公务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出席会议、考察调研、执行任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外宾接待费用主要指接待国外、境外来宾发生的费用。公务接待费占“三公”

经费总额的 25.59%，比上年减少 6.52 万元，下降 30.50%。
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接待的有关规定。

开支内容包括：

本部门及下属单位全年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主要包括 0；（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加以说明），发生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全年共接待国内相关部门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 72 批次，发生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6.61 万元。主要用于来宾食宿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

（四）会议费决算 14.60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 0.48 万元，下降 3.18%。下降（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压减会议数量。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主要有：

序号	会议名称	参会人数	会期	支出金额
1	番禺区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65	2013-1-23	0.62
2	2012 年度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表彰会	1074	2013-1-28	10.01

3	番禺区迎接省市 目标管理责任制 考核培训工作会议	178	2013-10-29	0.37
4	2013 年度广州市 人口与计划生育 目标管理责任制 考核工作会议	111	2013-11-20	0.63
5	2013 年度番禺区 人口和计划生育 齐抓共管挂钩帮 扶工作汇报会暨 评先进单位会议	128	2013-12-11	0.95

第四部分 2013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2013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区人口计生工作围绕稳定低生育水平、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提供优质服务的要求，创先争优，全面完成了上级下达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各项任务。

2013 年工作完成情况及取得的效果

（一）各项主要工作指标运行正常，低生育水平保持稳定

我区不断增强主业意识，紧紧围绕稳定低生育水平这一主线开展工作。

1、人口计划完成情况

2013 年全区户籍总人口 820004 人，出生 7725 人，死亡 2684 人，出生率 9.54‰，死亡率 3.32‰，自然增长率 6.23‰，政策生育率 94.19%。

2、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基本情况

人口基本数据。流入我区全员流动人口登记在册 1314872 人，跨省流入流动人口 985942 人。流动人口已婚育龄妇女人 392479 人（其中暂住半年以上有 352415 人，占 89.792%）。

今年，是省、市年度人口计生目标责任制管理考核工作改革调整后的第一年，无论在考核时间、方法、内容、奖惩、

以及组织实施等方面都与往年差别较大。统计年度与自然年度一致，考核计分采取百分制（往年采取千分制）。我区按照省、市考核工作的有关要求，结全区的实际情况，在广泛征求各镇（街）、各部门意见及组织召开计生办主任会议进行专题研讨后，制订了《番禺区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评奖惩办法》、《广州市番禺区 2013 年度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方案》（番计生领〔2013〕4 号），明确相关工作要求，细化量化考核指标，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了全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开展。

（二）创新人口信息采集机制，确保数据质量

区委、区政府在多方调研、科学论证的基础上，决定将智慧番禺“四个民生”之“民生档案数据库”全面采用“广东省全员人口信息系统”中番禺区常住人口基础数据。在区政务办、区科信局、区人口计生局、区出管办、区公安分局、区卫生局、区民政局、区教育局、区人社局等多个相关政府职能部门间建立信息交互机制，实现数据的共联共享，根据《广东省全员人口信息采集和录入工作规范》（粤人口计生委办〔2012〕52 号）、《广东省全员人口信息系统数据质量检查评估方案》（粤人口计生委〔2012〕48 号）的要求，制订了《番禺区民生档案基础数据采集工作考评奖惩方案》，确保“广东省全员人口信息系统”数据的准确、及时、完整、鲜活。

同时，按照《2012年广东省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方案》（粤人口计生考〔2012〕6号）要求，定期对省全员系统数据主要项目完整率、逻辑准确率、业务信息处理及时率、出生人口和计划生育手术信息更新及时率（分户籍和流动人口部分）、PADIS信息反馈率进行监测评估。截至目前，全区全员人口数据质量完整率99.83%，数据质量逻辑99.71%，户籍人口出生更新及时率96.20%，业务通报处理及时99.92%，全员数据质量比较理想，为全区人口计生统计工作的统一性、连续性和稳定性提供了有力保障。

根据上级相关工作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出台了《番禺区治理计划生育弄虚作假专项行动实施工作方案》（番计生〔2013〕13号）和《番禺区举报违法生育奖励办法》（番计生〔2013〕22号），对接报的案件及时跟进处理，对被举报人违法生育的事实进行认真核实，有效地推进治理计划生育弄虚作假专项工作的开展。

（三）实现重点突破，谋划好流动人口管理服务这篇大文章

我区全面梳理流动人口计生工作，全面研判形势，查摆存在问题，分析了问题原因，提出了整改措施，从而为全区的流动人口计生工作理清了工作思路，推进了流动人口计生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力抓流动人口信息采集工作，夯实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工作基础。今年以来，为提高流动人

口信息采集工作的准确性和真实性，区人口计生局先后组建三期督查队，对全区 16 个镇（街）的流动人口“三无两登一建档”工作进行抽查督导。在抽查过程中督察队坚持重点抽查与随机抽查相结合，在随机抽查的同时对流动人口育龄妇女持证、现孕和当年出生重点抽查。同时通过将省人口信息系统数据与流管系统数据比对的方式逐个锁定工作对象进行重点核查，提高了抽查工作效率，真实准确地反映各镇（街）的工作情况，促进了各镇（街）进一步提高信息采集工作水平和成效。

组织全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综合业务培训。从年初至今，区人口计生局先后组织各镇（街）相关业务人员开展了流动人口一孩服务登记工作业务培训、积分入学和积分入户业务培训、国家流动人口动态监测业务培训以及关于《广东省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工作规范》的综合业务培训等。通过培训使各镇（街）计生基层工作人员对流动人口计划生育业务更加明确了业务办理流程，提升了接受业务咨询及业务办理的能力。

建立对流动人口怀孕妇女的跟踪服务管理，抓好流动人口怀孕妇女建档工作。根据广东省全员人口信息系统的工作应用和《关于对流动人怀孕妇女建立跟踪档案的通知》（番计生〔2012〕4 号）的要求，为从根源上解决流动人口出生登记难的问题，今年以来我局加大落实流动人口怀孕妇女计

划生育跟踪服务管理力度，要求各镇（街）结合流动人口生育备案工作，切实做好为流动人口怀孕妇女建立个人档案的工作。引导各镇（街）建立跟踪服务管理工作机制，要求每月向区局上报流动人怀孕妇女花名册，定期交换在区内迁移的怀孕妇女的档案。今年以来我区共建立 3400 份流动人口怀孕妇女信息档案。继续做好《番禺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登记证》和《国家流动人口婚育证明》的依法采购、管理、发放工作。前者本年采购 129000 册，发放 111000 册，后者库存 4100 册，本年采购 6000 册，发放 9000 册。

根据区委、区政府“早计划、早部署、早落实、早检查”的要求，区全区从今年春节长假结束后即着手开展流动人口“两个登记”的大清查活动，拟定并下发了《关于开展 2013 年番禺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专项活动的通知》（番计生〔2013〕9 号），采取局干部分工联系各镇（街），每周报进度、每月召开计生例会通报进度等方式，狠抓专项活动的各项工作落实。在 5 月至 6 月专项活动期间，新增、补录育龄妇女信息卡共计 367321 张，登记 2013 年 1 月 1 日以来出生人口 6885 人（包含在我区暂住不足半年）。专项活动期间，全区共为流动人口育龄妇女 18966 人提供计划生育证明查验服务。深入 153669 间出租屋、24537 间商铺、90 处建筑工地、6156 个住宅小区、2295 个厂区宿舍和 216 间窝棚开展上门清查信息登记工作，圆满完成了省、市对我区专项

活动的检查评估工作，并取得了优异的成绩。

（四）优先抓好民生工程，全面推行优生促进

2013 年我区把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出生缺陷干预工程列入民生实事。积极开展免费婚检、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和免费三类重点病种出生缺陷干预检查的优生促进工程，大大提高了我区出生缺陷早发现、早干预的能力，实现预防关口前移，有效降低出生缺陷的出生风险。为提高我区出生人口素质打下坚实基础，为创建平安番禺、新型城市化建设打造良好的人口环境。不断强化职责，确保任务完成。根据省、市下发的目标任务要求，将工作任务按月分解，每月通报进度，表扬先进，鞭策后进，分析原因、提出措施。确保任务分得细、进度看得见、责任落得实。逐步加大投入，提高信息化管理执法水平。为了配合广州市出生缺陷干预和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的要求，我区挤出专项经费，升级改造原来的出生缺陷系统。努力实现信息化的管理与区民生卡的衔接。切实整合资源，形成合力。在制定（2011—2020 年）番禺区妇女儿童发展规划中，强化出生缺陷干预工作。加强与区卫生、区残联的联系，为出生缺陷干预工作搭建高效平台。丰富在全区开展的“十大民生工程——妇儿安康之优生健康禺山行”知识宣讲活动。由区人口计生局邀请专家，每月组织两次到镇街人口计生服务中心开展或村居开展优生优育知识宣讲，共组织 16 场活动，约 2000 多名群众参与，大大提高群众的

知晓率。印制了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及出生缺陷干预工程宣传页、宣传海报 2000 张、制作“五优三免”宣传短片，介绍相关政策、检查程序、检查内容、工作流程、注意事项等；通过电视公益广告、局计生网站、报刊等途径，增加宣传覆盖面；在计生服务中心、村居服务室专门播放优生优育知识，营造氛围。利用本地曾发生的生育缺陷儿事例，通过真人现身说法、播放采访光盘等形式，介绍生育缺陷儿为家庭带来的精神痛苦及沉重的经济负担，突出孕前检、出生缺陷筛查的重要性，带动群众积极主动参与。

2013 年全区共有 18603 人次参加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其中男性 9290 人，女性 9313 人。全面完成国家、省、市下达的全年目标任务，目标人群覆盖率超 100%。目标人群检验的质控结果全部优秀。参加出生缺陷三类重点病种筛查共有 25091 人次，其中地中海贫血筛查 13980 人次；唐氏综合征筛查 5644 人次；重症畸形筛查 5467 人次。成功对 39 例重症缺陷胎儿实施了有效的干预，有效降低了缺陷胎儿的出生。参加婚检的人数是 9237 人，婚检率是 50.48%。通过三免的优生优育工程，减少了社会资源的浪费，间接地为社会创造了财富，提高了我区出生人口素质。

（五）坚持多部门联动打击“两非”，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

针对我区出生人口性别比持续偏高的严峻形势，我区成

立了以麦洁萍副区长任组长，区人口计生、卫生、卫监、食药监、妇联、公安、工商、综合执法、流管等 9 部门主要领导任成员的打“两非”领导小组，并由每个部门一名中层干部组成的联合执法队，加强常态化组织领导和推进查处“两非”案件工作力度。拨出专项经费查处“两非”案件和奖励举报，每月向各级领导通报打“两非”及孕情访视工作情况。从人力、物力、制度上保障打“两非”工作的开展。

加强宣传的导向作用，在全区开展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宣讲会议活动，16 个镇街计生办联合相关职能部门召集辖区内个体医疗机构、药店、性用品店以及出租屋主等相关从业人员进行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及“两非”违法行为危害宣讲教育，促进加强行业自律行为。各镇（街）利用板报、标语、宣传栏和派发宣传资料等形式基础上，增加户外 LED 电子屏，滚动宣传关爱女孩、出生人口性别比失衡的危害等相关内容。番禺区电视台、番禺日报等媒体都对打“两非”行动给予大量宣传报道，多次参加组织打“两非”联合执法检查行动，并及时进行宣传报道。通过区普法办，使用手机短信形式发送宣传“两非”警示语及举报奖励和举报电话。通过广泛的宣传教育方式，提高广大群众参与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加强舆论监督，为震慑“两非”作为，营造了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加强业务培训。6 月区人口计生局在区委党校举办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工作业务培训，全

区 16 个镇街计生办工作人员和各村居委妇女主任参加培训学习。培训重点细化分解镇街计生办和村居委所担负的综合治理工作任务，明确各自承担的治理工作职责。8 月份，制定下发《番禺区人口计生系统打击“两非”行为执法检查工作规范》，进一步规范基层开展打“两非”的执法行为。通过培训学习进一步提升计生系统综合治理出生性别比和打击“两非”工作的业务能力。加强孕情访视。3 月份开始，区人口计生局每月组织人员开展孕情访视工作检查。每月集中 2-3 天时间对镇街村居委落实孕情访视制度情况进行抽查。3-10 月份，共抽查 16 个镇街 126 个村居委部分育龄妇女。抽查结果进行全区通报，加强督促各镇街对孕情访视工作的落实，从源头上监控“两非”行为。

全区共开展打“两非”执法行动 72 次，其中，区组织联合执法 10 次，镇街 62 次，查处案件 5 宗，处罚金额 10.6 万元。协助省内外计生部门开展打“两非”行动。今年协助调查包括福建、湖北、湖南等地户籍人口在我区涉及“两非”案件 5 例。9 月起，全国“两非”信息管理系统启用，我区在系统上受理“两非”案件 1 例。积极开展集中整治“两非”专项行动。8-10 月份，按照省市集中整治“两非”专项行动的精神，我区相关职能部门和 16 各镇街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积极开展整治“两非”行动，互相密切配合，在专项行动期间接连破获和查处涉及“两非”案件，处罚涉案金额 5.6 万

元，对打击和震慑“两非”行为，起到一定的积极效果。

（六）牢牢把控计划生育宣传阵地的话语权，积极应对全媒体时代

我区计生系统搭建“番禺人口”新浪和腾讯微博。“番禺人口”微博涵盖三部分内容：一是基础内容，主要是常设栏目信息发布维护等；二是活动策划，主要是微博活动，如微互动、微访谈、微调查等；三是人口计生新闻发布，包括日常活动、政策法规调整等的新闻发布和转发一些突发事件和新闻。每天平均发布 2.5 条博文，全年底共发布微博 770 条，确保人口计生信息能够及时发布。以微博的方式宣传人口计生工作，改变以往单向灌输宣传教育模式，实现互动交流，让群众成为宣传教育的主动参与者，同时又可以及时了解群众对宣传内容和形式的反应，做出及时反馈和合理的调整。升级原“番禺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网站，更名为“番禺·人口”。“番禺人口”网站，具有四大功能：一是区人口计生局官方权威新闻发布平台；二是番禺区人口计生形象宣传平台；三是优孕、优生、优育、优教、优享——“五优”幸福家庭促进工程网络宣讲平台；四是与网民良好沟通、交流的网络互动平台。新网站还增添网上服务站、孕育罗盘、五优知识、药具展示等栏目。加强《番禺日报》——计生之窗宣传阵地建设，鼓励各镇街宣教员积极投稿，形成了人人能写、人人爱写的宣传工作局面。内容涵盖计生政策法规、

奖励扶助政策、优生优育优教优享、避孕节育、生殖健康等知识等。加大对《广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以及新出台的《广州市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的宣传，专刊连续刊登条例节选。

为扩大人口计生宣传的覆盖面和影响力，在番禺电视台、番禺日报定期播放和刊登计生公益广告。创建城市幸福社区，在社区内张贴“五优”宣传画、放置人口计生政策宣传折页、卡片、利用“亲子园”原有资源，设置“科学育儿”功能室，不定期开展活动。利用大夫山法制宣传长廊宣传计生政策法规，如流动人口一孩服务登记、《广州市人口与计划生育管理办法》等，每月更新一期。做实宣传资料，配合宣传新出台的《广州市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与区司法局合作出版图文并茂的法制专刊画报。设计印制流动人口办事程序等便民惠民宣传折页。

（八）全面落实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深入开展生育关怀

我区制订了《番禺区计划生育家庭利益导向奖励扶助工作考评办法》（番计生〔2013〕34号），统一开展全区计划生育利益导向专项评估工作。印制各项奖励扶助申请宣传册，定期组织镇（街）业务人员召开工作例会，定期反馈工作情况和布置重点工作，及时指引基层跟进落实。2013年全区共受理“广州市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申请971人，其中有944人符合奖励政策（新政部分869人、历史遗

留问题 75 人)。本年度共为 5393 人发放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其中新政部分 5318 人，历史遗留部分 75 人，合计发放 893.88 万元。此外，全区共 12889 人领取“广东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节育奖励金”，发放奖励金共 653.41 万元。全区共 120 人领取了“广东省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共发放 30.34 万元。全区共 3450 人领取了“广东省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金”，共发放 371.80 万元（其中 1292 人领取了“广州市农村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金，发放金额 197.79 万元）。

区计生协会在全区广泛深入开展“春风送温暖——关爱贫困母亲”慰问活动。区人口计生局、区计生协会根据上级的文件精神联合下发了《关于 2013 年春节期间开展幸福工程“春风送温暖——关爱贫困母亲”慰问活动的通知》，组织部署开展好该项活动，切实把党和政府的关怀、捐款人的善心和温暖送到困难群众中，让计生贫困家庭过上了一个祥和、温暖的新春佳节。各镇（街）计生办、计生协会、各村（居）按照区的统一要求，会同民政部门对辖内的计划生育贫困家庭进行调查摸底，严格选好扶助慰问对象，确保扶助资金能帮助到最有需要的计生困难群众。本次慰问活动区计生协会还结合安康母亲扶助、天使关爱扶助、低保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扶助、低保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等生育关怀活动同时进行，共慰问扶助了 17 名重症贫困母亲、5 名重症贫困

儿童、8 个低保独生子女死亡家庭和 24 个低保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把广州市计生协会下拨的特困扶助资金送到这些特殊困难家庭群众手上，用真情温暖他们的心。在此次“春风送温暖”慰问活动期间，区计生协会共对 132 户计生贫困家庭进行了扶助慰问，扶助慰问金总额为 237600 元，其中幸福工程扶助慰问计划生育贫困母亲慰问金 26600 元，安康母亲扶助金 110000 元，天使关爱扶助金 37000 元，低保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扶助金 16000 元，低保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金 48000 元；慰问品总值 22000 元。

（十）狠抓三项试点工作，推进人口计生综合改革

一是加强省人口计生信息化试点建设。充分利用全国上下全面开展“诚信计生活动”的契机，研发“番禺区诚信计生信息管理系统”，提供“番禺区诚信计生信息管理系统”应用规则，将考核要求与基层日常管理服务工作合二为一，充分体现“以人为本”的工作理念和实现“分类管理”的工作目标。为进一步加强我区各类计划生育利益导向工作业务管理，对原有的“番禺区计划生育利益导向工作管理系统”进行升级改造。根据现行的业务管理需求，实现从申请到发放过程的无纸化审批及发放，切实提高政府行政效能。我区作为“广州市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二期试点区，对二期模块提出了完善建议，二期模块于 10 月 31 日正式上线。为确保二期模块上线后的顺利运行，在市培训的基础上，

针对我区实际专门编制了对镇（街）和居委的操作指引。

二是推进省人口课题试点工作。今年1月，区政府下发了《关于成立番禺区人口承载力预测预警课题研究及预测预警信息系统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番府办〔2013〕2号），确定由我局牵头承担开展人口承载力预测预警专项研究工作。我们与华南师范大学课题组积极沟通、紧密配合，想方设法对我局主要负责收集的课题研究所需的124指标数据进行收集汇总，目前该项工作正在按计划进行中。

三是推进省免费避孕药具发放全覆盖试点工作。以优质服务理念，实现避孕药具全覆盖，稳定低生育水平。以做好全省免费避孕药具发放网点全覆盖试点为契机，做计划生育免费技术服务。一是大力推行第二代身份证免费避孕药具发放机。以区人口计生服务站、区五优促进中心、16个镇（街）人口计生服务所、重点村（居）为试点，共安装43台全国先进的第二代身份证免费避孕药具发放机，免费避孕套自取箱431台。完善区、镇街、村（居）三级计生药具免费发放网络。统一孕情检查次数从每年四次减少为三次，推行诚信协议。以便民服务满足新型城市的人口计生工作需要。以省、市药具中心授予的省计生药具优质服务全覆盖试点区为动力，在省市支持下，对全区计生服务队员进行药具专业知识培训，自行设计制作1400个药具发放袋（紫袋），走家入户宣传计划生育避孕节育措施，使育龄群众全面掌握各种药具

性能，副作用处理及使用的方法，向群众讲解知情选择。

2013年我区人口计生工作取得一定的成绩，但与上级的要求以及广大群众的需求相比，还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一是出生性别比持续偏高；二是政策生育率有所下滑。。对此，我们要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认真解决。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

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

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

（根据本部门实际情况补充支出功能科目解释（细化至项级））